附件3

## 丽水市交投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

## 比选方案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 目 | 分值（分） | 备 注 |
| 1 | 学历 | 原“985”“211”大学和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| 6 | 取最高分值 |
| 原“985”“211”大学和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；普通院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| 4 |
| 2 | 工作经历 | 具有与岗位匹配的工作经历（得分标准为1周年及以上1分；2周年及以上得2分；依次类推5周年及以上5分） | 5 |  |
| 3 | 职称 | 具有与岗位匹配的高级职称 | 5 | 取最高分值 |
| 具有与岗位匹配的中级职称 | 3 |
| 4 | 职（执）业资格 | 具有除资格条件要求以外与岗位匹配的资格证书（每项证书得分2分，得分上限为4分） | 4 |  |
| 5 | 荣誉 | 最高学历在读期间所获荣誉（校级每项得4分，院级每项得2分；同类荣誉只得分一次，得分上限为6分） | 6 | 累计，上限为10分 |
| 工作期间所获荣誉（省级及以上得5分，市级得3分，县级得2分，县级以下得1分；得分上限为6分） | 6 |
| 5 | 政治 面貌 | 中共党员 | 2 |  |
| 合 计 | 32 |  |

备注：1、根据应聘者提供的佐证材料进行打分，有佐证材料的得相应分值，无佐证材料的不得分；2、若出现比选同分且超出招聘人数1:3面试人员情况，依次对比单项得分高低确定面试人选(按照方案序号升序确定项目优先度)；若各项得分均一致，一并进入面试；3、以上每项分值累计。